股票简称:英方软件 股票代码:688435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787号二幢151A室)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DUSTRIAL SECURITIES CO.,LTD.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八日

特别提示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方软件”、“本公司”、“发行人”或“公司”)股票将于2023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二、科创板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新股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6%,次交易日开始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竞价交易的价格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至36个月,保荐机构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发行人高管和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

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8,350万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761.7508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1.1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

本次发行价格38.66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88.8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71.2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18.6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95.1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截至2023年1月5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7.33倍。公司本次发行价格38.66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118.63倍(每股收益按照发行前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高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已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章节全部内容,并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国内整体起步较晚,市场空间相对较小,作为第三方数据复制软件企业,存在市场空间拓展难度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数据复制软件行业,产品通常以纯软件和软硬件一体机两种形态交付客户。相较国外,我国的数据复制软件行业整体起步较晚,市场空间相对较小。根据IDC统计,2021年公司产品涉及的灾备市场规模约6.01亿美元(约合人民币37.86亿元),其中纯软件和一体机市场分别约2.35亿美元(约合人民币14.80亿元)和3.66亿美元(约合人民币23.06亿元)。

目前,国内数据复制软件行业呈现以软硬件一体机形态交付为主的特征,主要原因是国内目前仍存在大量尚未完善灾备和存储系统建设的下游客户,软硬件一体机安装部署方便、开箱即用,更受市场青睐。同时,DELL、Oracle、IBM等国外知名存储、数据库企业拥有与自身产品配合较好的数据复制产品,占有较高市场份额。

发行人作为第三方软件企业,以数据复制软件为主业,目标在于实现物理、虚拟、云平台等复杂环境下数据的跨平台实时复制和统一管理,与存储和数据库企业形成差异化竞争。第三方模式下,发行人由于较少销售存储硬件和数据库产品,在客户获取上存在一定劣势,市场开拓难度较大。同时,公司目前的产品形态以软件交付为主,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软件产品单价相比结合存储硬件的软硬件一体机较低,因此发行人收入规模偏小且难以快速扩张到与软硬件一体机厂商相近水平。若未来发行人不能抓住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发展、信息技术国产化的机遇,或未能及时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将进一步加大公司业务拓展的难度,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业务规模较小,竞争压力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为10,212.17万元、12,853.97万元、15,978.05万元和5,616.48万元,业务规模整体较小。

数据复制软件行业内的主要市场参与者包括了存储硬件企业、数据库企业以及第三方数据复制软件企业,行业竞争较为激烈。一方面DELL、Oracle、IBM等国外知名存储、数据库企业依托其主营产品在市场上的地位,在客户获取上具有一定便利,目前仍占有主要市场地位;另一方面,Veritas、CommVault等国外老牌第三方数据复制软件企业进入中国市场较早,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国内市场也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此外,国产存储和数据库企业虽然目前较少涉及跨平台的数据复制软件产品开发,但也具备研发跨平台数据复制软件或收购第三方数据复制软件企业的资金实力,是发行人潜在的竞争对手。

若未来信息技术国产化不及预期或国产存储和数据库企业投入跨平台数据复制软件的研发,公司将面临竞争压力进一步加剧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三)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及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党政机关、教育、科研、医疗、交通等公共事业机构、大型金融机构、国有企业以及电信运营商等,上述客户多执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客户一般在上半年对本年度的采购及投资活动进行预算报批,下半年进行项目建设、验收、结算。2019年至2021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执行预算制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79.80%、84.76%及82.17%。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销售收入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导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也相应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489.73万元、6,010.97万元、9,272.14万元和9,790.98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7.02%、19.04%、25.97%和27.97%。由于收入规模增加、四季度收入集中度较高及新冠疫情影响下客户资金普遍偏紧等因素影响,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不断增加。

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中逾期金额分别849.03万元、1,885.61万元、3,751.32万元和6,065.11万元,占各期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22.86%、29.37%、37.66%和56.85%,各期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分别为106.33天、143.91天、187.10天和335.13天。报告期各期末逾期应收账款逐年上升以及回款周期增加主要系经销模式下规模较大的政府、金融机构及国有企业终端项目数量及金额明显增加,相关项目整体执行周期通常较长,造成部分经销商资金紧张,逾期发生概率增加。

报告期内部分经销商就个别规模较大的政府、金融机构及国有企业终端项目与发行人签订“背对背付款”合同,该类项目通常规模较大,且付款审批流程较为复杂,导致项目验收及付款周期较长,因此回款周期相对较长。报告期内,发行人“背对背”结算方式下的收入占各期经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43%、7.06%、13.04%和0.60%。随着发行人产品市场认可度提高,未来规模较大的终端项目将进一步增加,采取“背对背付款”与公司进行合作的经销项目可能随之增加,如相关经销商或终端客户信用情况恶化,不排除相关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四)新冠疫情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

2022年上半年,国内新冠疫情反复,深圳、上海和北京等多个地区陆续实施静态管理等疫情防控措施。公司主要办公地位于上海市,且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于华东、华北和华南地区,导致公司上半年受本轮疫情影响较为明显。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受疫情影响程度如下:

1、经营影响情况

2022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16.48万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公司收入结构中,每年来自新客户的比例在60%以上,且客户区域分布以华东、华北和华南居多,2021年前述三个区域客户占比达到了70%以上,其中华东客户占比达到了40%以上。疫情对于业绩的影响体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是新增订单的影响:结合新客户规模较大及客户区域分布的现实情况,受本轮疫情的影响,公司或者经销商在开拓新客户时,相关工作被迫推迟,导致新增订单增长情况不及预期。其次是现有订单在执行过程中,因为疫情的原因,客户的相关工作人员因未在现场办公的影响,导致签收、验收等环节滞后,从而影响了公司2022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的确认进度。

截至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已恢复正常运营。当前,全国疫情仍然呈现出“点多、面广”的特点,国内还有一批中高风险区,如果出现疫情重大反复等不可抗力情形,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回款影响情况

受本轮新冠疫情影响,各行各业出现临时性停工停产情形,终端用户的项目建设和付款周期拉长,同时各行各业资金流动性有所下降,公司应收款项回收难度加大,虽然2021年度收入金额增加,但2022年上半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不及去年同期。

受疫情影响,公司部分直销客户付款流程无法发起,付款进度有所推迟,导致回款比例不及去年同期;公司的经销客户营运资金较往年更为紧张,导致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较上年有明显下降,公司不排除出现中小规模经销商的个别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款项无法全额回收的情形。

(五)发行人涉诉风险

2022年8月8日,发行人收到上海知识产权法院送达的(2022)沪73知民初780号、(2022)沪73知民初781号、(2022)沪73知民初782号案件的相关材料,原告迪思杰(北京)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申请法院判令发行人专利号为201910485933.7、201910506515.1、201910933462.1的三项专利权归其所有,并由被告承担案件全部诉讼费用以及原告的合理开支(三案各15万元,合计45万元)。截至目前,上述三项专利诉讼均处于一审尚未开庭阶段。但由于诉讼案件审理结果通常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若公司在上述诉讼中败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诉讼,发行人已组织内部技术论证,认为迪思杰数码的诉讼请求没有依据,并聘请了专业诉讼律师具体代理应诉,诉讼代理律师评估认为‘目前阶段迪思杰公司提供的证据难以支撑其在三案中的诉讼请求,本所律师作为英方公司三案的诉讼代理人对三案的审理结果持谨慎乐观的态度,根据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所律师收到的迪思杰公司提交的证据,其在三案中的诉讼请求被法院驳回的可能性极大’。涉诉金额45万元占发行人最近一年资产总额和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11%和1.3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承担上述诉讼败诉全部费用,即使败诉亦不会对发行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时,涉诉专利不属于发行人底层通用技术,仅涉及发行人相应数据库复制产品中Oracle数据库同构复制功能的部分,且发行人已有相关技术储备可替代涉诉专利所实现的目标,即使上述案件败诉,发行人仍可用替代方法实现涉诉专利的技术功能,也不会影响公司报告期内已实现的收入、利润的确认。

第二节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40号)同意注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0号”批准,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A股股本为8,3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1,761.7508万股于2023年1月19日起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英方软件”,证券代码为“688435”。

二、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上市时间:2023年1月19日

(三)股票简称:英方软件,扩位简称:英方软件

(四)股票代码:688435

(五)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8,350万股

(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2,094.6737万股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1,761.7508万股

(八)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6,588.2492万股

(九)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253.4096万股

保荐机构已安排子公司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获配股数1,034,661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94%;本次发行涉及高管和员工战略配售,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兴证资管鑫众英方软件1号员工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获配股票数量1,499,435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16%。

(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十一)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十二)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1、战略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安排

保荐机构子公司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管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根据摇号抽签结果设置6个月的限售期,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摇号结果,10%的最终获配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795,133股,占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7.08%,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32%。

(十三)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上市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一)项的规定:“(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38.66元/股,对应的公司市值为32.28亿元。发行人2020年度和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分别为2,774.87万元、2,720.89万元,合计为5,495.76万元,发行人2021年营业收入为15,978.05万元。因此,公司符合上述上市标准。

第三节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Information2 Software Inc.
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	6,255.3263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军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1年8月1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8月26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787号二幢151A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路2049弄15号楼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集成电路、互联网、系统集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其上述相关领域相关产品的销售,会展会务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主营业务	为客户提供数据复制相关的软件、软硬件一体机及软件相关服务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80604539W
邮政编码	201100
电话号码	021-61735888
传真号码	021-61679075
互联网网址	http://www.info2soft.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info2soft.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投资部
信息披露负责人	沈蔡娟(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负责人电话	021-61735888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胡军擎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2,445.5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09%,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前,胡军擎持有上海爱兔56.60%的财产份额并担任上海爱兔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配偶江俊持有上海爱兔10.00%的财产份额,二人合计控制发行人46.29%的股份;胡军擎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俊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胡军擎、江俊夫妇为发行人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住权	身份证号码
胡军擎	中国	否	3307221975********
江俊	中国	否	342426195********

(二)本次发行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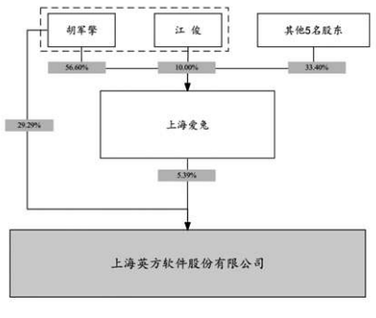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1、董事简要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发行人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提名人	任期
1	胡军擎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	2021.08.15-2024.08.14
2	江俊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	2021.08.15-2024.08.14
3	周华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	2021.08.15-2024.08.14
4	陈勇铨	董事	董事会	2021.08.15-2024.08.14
5	高志会	董事	董事会	2021.08.15-2024.08.14
6	章金伟	董事	董事会	2021.08.15-2024.08.14
7	罗春华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2.03.15-2024.08.14
8	黄建华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1.08.15-2024.08.14
9	曾大鹏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1.08.15-2024.08.14

2、监事简要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发行人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提名人	任期起止日
1	吕爱民	监事会主席	股东大会	2021.08.15-2024.08.14
2	苏亮彪	监事	股东大会	2021.08.15-2024.08.14
3	胡燚珂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21.08.15-2024.08.14

3、高级管理人员简要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任期起止日
1	胡军擎	董事长、总经理	2021.08.15-2024.08.14
2	江俊	董事、副总经理	2021.08.15-2024.08.14
3	周华	董事、副总经理	2021.08.15-2024.08.14
4	陈国记	财务总监	2021.08.15-2024.08.14
5	沈蔡娟	董事会秘书	2021.08.15-2024.08.14

4、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6人,为周华、陈勇铨、高志会、吕爱民、苏亮彪、杨彬。核心技术人员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1	周华	董事、副总经理
2	陈勇铨	董事、研发总监
3	高志会	董事、北京研发一组研发总监
4	吕爱民	监事会主席、产品部总监
5	苏亮彪	监事、北京研发二组研发总监。
6	杨彬	资深研发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1、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1	胡军擎	董事长、总经理	2,445.50
2	周华	董事、副总经理	651.94
3	陈勇铨	董事	81.31

2、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间接持股主体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1	胡军擎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爱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4.69
2	江俊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爱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3	吕爱民	监事会主席	上海爱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1
4	陈勇铨	董事	上海爱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1
5	高志会	董事	上海爱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1

注:间接持股数量等于各主体在上海爱兔的出资比例乘以上海爱兔在本次发行后持有英方软件的股份数量。

同时,胡军擎和周华通过资管计划持有发行人股票,具体情况见本节“七、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截至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发行人股份的相关限售安排详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截至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持有公司债券情形。

四、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为增加经营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责任感,发行人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上海爱兔实施股权激励。

(一)股权激励的基本情况

2015年4月20日,英方有限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英方有限全体股东同意将所持股份的10%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上海爱兔,以上海爱兔为员工持股平台对公司骨干员工实施了股权激励。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上海爱兔持有公司5.39%的股份,上海爱兔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爱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年5月12日
认缴出资额	72.00万元
实缴出资额	72.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787号二幢458B室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投资管理与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与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
股权结构	合伙人 / 合伙人性质 / 认缴额(万元) / 认缴比例(%)
	胡军擎 / 普通合伙人 / 40.75 / 56.60
	江俊 / 有限合伙人 / 7.20 / 10.00
	吕爱民 / 有限合伙人 / 7.12 / 9.89
	陈勇铨 / 有限合伙人 / 7.12 / 9.89
	高志会 / 有限合伙人 / 7.12 / 9.89
	赵丽荣 / 有限合伙人 / 1.57 / 2.18
	张彬 / 有限合伙人 / 1.12 / 1.56
	合计 / - / 72.00 / 100.00

上海爱兔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股权基金,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上海爱兔自设立以来仅作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未开展其他业务;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运行,不存在因违法行为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股份锁定期

根据上海爱兔合伙协议:合伙人拟转让财产份额的,应将其持有的财产份额转让予普通合伙人指定的一位或多位符合要求的英方股份员工或普通合伙人,上海爱兔遵循“闭环原则”。

上海爱兔承诺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上述股份。

(三)股权激励对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通过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建立、健全了激励机制,有助于充分调动公司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保持人才队伍的稳定性,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

关于上海爱兔的股权激励计划已于报告期前全部实施完毕,股权激励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没有影响。

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胡军擎和江俊夫妇,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除前述已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外,发行人不存在尚未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如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及其他制度安排,亦不存在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五、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6,255.3263万股,本次股票的发行总量2,094.6737万股,占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份总数的25.09%。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持股数量(万股)	发行前 持股比例(%)	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发行后 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自上市之日起)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	胡军擎	2,445.5000	39.09	2,445.5000	29.29	36个月
2	周华	651.9374	10.42	651.9374	7.81	36个月
3	上海爱兔	450.0000	7.19	450.0000	5.39	36个月
4	程圣森	383.0000	6.12	383.0000	4.59	12个月
5	胡志宏	375.0000	5.99	375.0000	4.49	12个月
6	好望角启航	303.7500	4.86	303.7500	3.64	12个月
7	海通旭初	263.1579	4.21	263.1579	3.15	12个月
8	好望角越航	250.0000	4.00	250.0000	2.99	12个月
9	云坤丰裕	200.0000	3.20	200.0000	2.40	12个月
10	毅达鑫业	180.4444	2.88	180.4444	2.16	12个月
11	好望角苇航	142.0000	2.27	142.0000	1.70	12个月
12	童云洪	84.0000	1.34	84.0000	1.01	12个月
13	张萍	84.0000	1.34	84.0000	1.01	12个月
14	陈勇铨	81.3050	1.30	81.3050	0.97	36个月
15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60.1481	0.96	60.1481	0.72	12个月
16	楼希	60.1474	0.96	60.1474	0.72	12个月
17	施言轶	44.0000	0.70	44.0000	0.53	其中24万股为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20万股为自取得股份之日起36个月
18	王虹	40.2068	0.64	40.2068	0.48	12个月
19	应远航	39.0980	0.63	39.0980	0.47	12个月
20	周警伟	31.5789	0.50	31.5789	0.38	12个月
21	邢建华	30.0000	0.48	30.0000	0.36	12个月
22	俞俊	21.0524	0.34	21.0524	0.25	12个月
23	朱潇琛	20.0000	0.32	20.0000	0.24	12个月
24	胡迪升	10.0000	0.16	10.0000	0.12	12个月
25	刘鸿羽	3.0000	0.05	3.0000	0.04	36个月
26	陈志合	2.0000	0.03	2.0000	0.02	12个月
27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103.4661	1.24	24个月
28	兴证资管鑫众英方软件1号员工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149.9435	1.80	12个月
29	网下摇号限售股份	-	-	79.5133	0.95	6个月
小计		6,255.3263	100.00	6,588.2492	78.90	-
二、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发行社会公众股		-	-	1,761.7508	21.10	无限售期
小计		-	-	1,761.7508	21.10	
合计		6,255.3263	100.00	8,350.0000	100.00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六、本次发行后持股数量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持股数量前十名的股东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期
1	胡军擎	2,445.50	29.29	36个月
2	周华	651.94	7.81	36个月
3	上海爱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	5.39	36个月
4	程圣森	383.00	4.59	12个月
5	胡志宏	375.00	4.49	12个月
6	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75	3.64	12个月
7	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16	3.15	12个月
8	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	2.99	12个月
9	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200.00	2.40	12个月
10	上海毅达鑫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44	2.16	12个月
合计		5,502.79	65.91	

注:本次发行后持股数量前十名股东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前十大股东名册为准,发行人股东云坤丰裕所持股份登记在上海英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中。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七、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安排相关子公司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第十八条规定确定最终获配股数1,034,661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94%,获配金额39,999,994.26元。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二)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兴证资管鑫众英方软件1号员工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英方软件1号资管计划”)。

1、投资主体

2022年12月9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同意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拟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已设立资管计划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兴证资管鑫众英方软件1号员工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备案信息:产品编码为SXZ005,备案时间为2022年12月19日

募集资金规模:5,825.80万元

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支配主体: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参与人姓名、职务、认购金额及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员工类别	认购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的出资比例
1	胡军擎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879.80	49.43%
2	李策	销售总监	核心员工	828.00	14.21%
3	周华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0.00	8.58%
4	张俊峰	销售总监	核心员工	460.00	7.90%
5	倪国军	高级研发经理	核心员工	240.00	4.12%
6	臧鲁路	销售副总裁	核心员工	200.00	3.43%
7	张彬	销售总经理	核心员工	170.00	2.92%
8	王永聪	区域销售总监	核心员工	123.00	2.11%
9	段利鹏	大客户事业部销售总经理	核心员工	120.00	2.06%
10	崔忠军	销售总监	核心员工	105.00	1.80%
11	高艺	人力资源总监	核心员工	100.00	1.72%
12	赵丽荣	销售总经理	核心员工	100.00	1.72%
合计				5,825.80	100.00%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投资数量和金额

资管计划最终获配股票数量1,499,435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16%,获配金额为58,257,997.89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3、限售期限

资管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资管计划对获